**国家税务总局揭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务文书送达公告**

揭高新税公〔2026〕011901号

揭阳市宝丽斯针织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 91445200MA52R49H2P）

因采用直接送达、邮寄送达等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以下税务文书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第一百零六条第二项的规定，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《税收强制执行决定书》（扣缴税收款项适用）（揭高新税强扣〔2026〕1 号）（见附件，附件密码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）。

请你单位及时到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街道空港大道北一路3号国家税务总局揭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领取《税收强制执行决定书》（扣缴税收款项适用）（揭高新税强扣〔2026〕1 号）正本。否则，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，上述文书即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。

 国家税务总局揭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

2026年1月19日